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富民分局文件

富生环复〔2023〕3号

关于《富民县永定街道卫生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富民县永定街道卫生院：

你单位委托云南绿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富民县永定街道卫生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申请》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条，经研究，同意你单位按《报告表》内容、规模、功能以及环保对策措施建设。具体要求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富民县永定街道卫生院建设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富民县永定街道横街1号，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02° 29' 55.164"，

北纬 $25^{\circ} 13' 13.015''$ 。项目占地面积 1480.2m^2 ，总建筑面积为 2935m^2 ，主要建设有一栋 6 层综合楼、1 栋 2 层的中医馆、1 栋 2 层的辅助用房、1 间口腔科及 1 间接种注射室，设置床位 22 张，牙椅 2 张，设有预防保健科、全科医疗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门诊平均每天就诊人数约 40 人，手术室主要进行简单清创缝合。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 15.9 万元。

（一）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

（二）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 1 个容积 $\geq 20\text{m}^3$ 的化粪池及 1 套处理规模为 $10\text{m}^3/\text{d}$ 的一体化污水处理站。项目检验废水经检验废水中和桶收集预处理后，同其它废水一起排入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医院自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A 等级标准限值后排入环城南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富民县污水处理厂。

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异味无组织排放执行（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氨 $\leq 1.5\text{mg}/\text{m}^3$ 、硫化氢 $\leq 0.06\text{mg}/\text{m}^3$ 。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东、西、北三面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即: 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夜间 $\leq 50\text{dB}(\text{A})$; 项目南侧临环城南路 35m 范围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a 类标准。即: 昼间 $\leq 70\text{dB}(\text{A})$, 夜间 $\leq 55\text{dB}(\text{A})$ 。

4.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1) 一般生活垃圾和中药渣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 设置 1 间面积 $\geq 10\text{m}^2$ 的医废暂存间, 设置 1 间面积 $\geq 5\text{m}^2$ 的危废暂存间。化粪池、污水处理站污泥清掏消毒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医疗废物分类收集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清运处置。

5. 环境风险

设置有效容积不 $\leq 2\text{m}^3$ 的事故应急池, 采取分区防渗措施, 更新应急预案。

三、总量

总量纳入富民县污水处理厂考核。

四、其它

(1) 《报告表》应当作为项目环境保护设计、建设及运行管理的依据, 项目应认真落实各项环保对策措施, 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 同时施工, 同时投入使用。

项目建成后, 应当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及《固定污染

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要求，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

严格遵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开展自主验收并报我局备案。验收合格后，其主体工程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2）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自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此 复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富民分局

2023 年 1 月 18 日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富民分局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18 日印
